

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生物機電工程學系

100 學年度第 2 次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1 年 3 月 21 日（三）中午 10:10

地點：工程館 3F 會議室

記錄：蔡良瑞

主席：連振昌委員

出席人員：林正亮委員、洪滉祐委員、洪昇利委員、黃膺任委員、楊朝旺委員

列席人員：

報告事項：

1. 擔任口試委員請先準備口試題目，並請以平和口氣詢問學生，無論回答對錯請勿以言語刺激學生。

提案討論

提案一：

案由：101 學年度進修推廣部學士班推甄入學招生事務工作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本系 101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甄選入學，資料審查時間 100 年 4 月 16 日~4 月 19 日，口試時程排定於 4 月 22 日下午 13 時 20 分開始，口試地點：本校林森校區。請各位委員於口試當日 13 時前就口試會場。資料審查工作時請務必於 4 月 19 日(星期四)下午 5 點以前完成。

2. 如附件 1 資料，依據進修學士班招生辦法第九條：、、、評審小組委員不得少於 5 人，上開委員均由學系主管提名、、、提請招生委員會主任委員聘任之、、、。

3. 推薦評審委員：連振昌、洪昇利、沈德欽、洪敏勝、黃文祿

(1) 資料審查委員：連振昌

(2) 口試評審委員：洪昇利、洪敏勝、沈德欽、黃文祿

口試成績配分：專業知識 50% (沈德欽、洪敏勝)

學習規畫 50% (洪昇利、黃文祿)

* 口試分數以 60-90 為評分範圍標準。

決議：

照案通過

提案二：

案由：101 學年度大學推甄入學「個人申請」招生試務工作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101 學年度大學推甄入學「個人申請」訂於 4 月 1 日(星期日)辦理甄選。101 學年度大學推甄入學「個人申請」試務時程如附件 2。

2. 本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，成績分配為【學測成績 50%】(由招生組負責)，

【資料審查成績 20%】，【面試成績 30%】。

3. 【資料審查成績 20%】

(1) 推薦資料審查委員：連振昌、林正亮、洪滉祐

(2) a. 高中職成績 50% (由連振昌老師負責)

b. 自述成績 25% (由洪滉祐老師負責)

c. 讀書計畫及其它有利資料成績 25% (由林正亮老師負責)

* 相關備審資料於 3 月 28 日送達，資料審查分數請各位委員以 50-100 為評分範圍標準，資料審查後請將審畢之個人資料放回個人資料袋中。

4. 【面試成績 30%】

(1) 推薦口試委員：林正亮、黃膺任、洪滉祐、楊朝旺

(2) 口試會場分為「研究潛力」及「專業能力」

a. 「研究潛力」40% (由林正亮、黃膺任老師負責：向學生說明系上的研究方向)

b. 「專業能力 (英數物理)」60% (由洪滉祐、楊朝旺老師負責)

* 口試分數以 60-90 為評分範圍標準。

(3) 口試 2 會場，分別設立於 311 專題討論室及 309 教室，308 教室規劃為考生及家長休息室。請各位委員預先準備口試題目，並以誘導式發問為主，避免造成考生過度緊張。

5. 錄音設備、口試考場佈置及考生家長休息室等考場事務工作請蔡良瑞秘書協助。

決議：

照案通過

臨時動議：

無

散會： 10 時 35 分